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6-027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童之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原森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凤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72,836,941.97	49,334,726.08	4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331,737.39	-15,072,848.34	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901,237.37	-17,002,848.32	12.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946,098.36	-19,380,333.04	192.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3	7.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3	7.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4%	-3.72%	0.8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34,622,825.13	878,996,750.98	-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97,671,723.58	511,808,589.18	-2.7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9,999.9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0,500.00	
合计	569,499.9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宏观经济波动

数字出版行业属于依托于数字技术、信息技术、网络技术新兴出版行业。数字出版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不断涌现，新的消费理念不断形成，中国数字出版产业呈现出产业规模不断扩大、产品形态日益丰富、盈利模式日趋成熟、传统出版企业转型步伐加快、数字阅读消费需求日益旺盛的特点。近年来，随着宏观经济和信息文化需求的不断增长，人们对数字版权阅读产品和服务的需求也呈现不断增长态势。数字出版行业与国民经济呈现一定的相关性，宏观经济波动将导致数字阅读类产品和服务的需求出现一定的波动。

2、经营风险

公司 2014 年 9 月 30 日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续签了《关于手机阅读基地图书内容运营支撑的协议》，该协议有效期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2015 年，公司为中国移动手机阅读基地（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提供运营服务产生的收入为 42,704,434.18 元，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0.94%。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重要客户，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有重要影响，而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在未来的合作过程中是否与公司续签新的运营支撑协议尚存在不确定性，或在未来合作过程中是否会变更改变合作模式、变更结算价格都存在不确定性，上述不确定性将对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存在潜在风险。

3、版权采集价格上涨的风险

优质数字内容是吸引客户付费阅读的重要因素，其版权所有者要求的买断价格和版税分成比例也逐年上升。同时，随着数字出版行业盈利模式的逐渐成熟，不断有新的市场主体加入到数字出版行业，优质数字版权竞争加剧。上述原因导致公司的版权采购价格和分成比例不断提高。如果优质数字版权竞争持续加剧，版权采集价格持续上涨，但却未能带来预期收入的增加，将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成长性产生不利影响。

4、应收款项回收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公司中国移动手机阅读基地（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相关业务结算周期较长。公司一般在提供数字阅读产品后的 4-5 个月后收到相关结算款项，在第四季度收到当年前三季度以及上年度第四季度的运营费用，导致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如果未来公司客户信用情况发生恶化，应收账款无法足额收回，可能给公司带来相应损失。

5、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由于公司第一大客户中国移动手机阅读基地（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出具的结算单一般会滞后 3-5 个月左右，公司手机阅读基地业务数字阅读产品上半年 3 个月左右的包月收入因为结算单滞后，未能确认收入导致该业务上半年所贡献的收入偏少。教育阅读产品方面，客户通常在每年上半年编制预算、制定采购计划，经过方案审查、立项批复、采购申请、招投标、合同签订等程序后，项目实施主要集中在下半年，相应地公司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受上述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上半年的营业收入占全年比重偏低。而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主要构成部分人员工资及差旅费等上下半年基本持平，使得公司上半年的营业利润和净利润较全年相比偏低。公司业绩季节性波动会给公司经营活动带来较大影响，如资金使用安排、融资活动安排等，同时也会造成公司各类财务指标出现较大的波动，从而对投资者的判断带来不利影响。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5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童之磊	境内自然人	18.69%	22,426,110	22,426,110		
北京启迪华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1%	16,811,081	16,096,348		
上海文睿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4%	8,449,643	8,449,643		
浙江华睿海越现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8%	4,654,742	2,792,846		

代服务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王秋虎	境内自然人	3.36%	4,031,630	3,018,978	质押	2,030,000
胡松挺	境内自然人	2.83%	3,400,000	0	质押	1,650,000
陈耀杰	境内自然人	2.65%	3,178,439	0	质押	1,435,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明睿新起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1,832,592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1,710,689	0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理财 1 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1,656,146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胡松挺	3,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00,000			
陈耀杰	3,178,439	人民币普通股	3,178,439			
浙江华睿海越现代服务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861,896	人民币普通股	1,861,89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明睿新起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2,592	人民币普通股	1,832,59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10,689	人民币普通股	1,710,689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理财 1 号	1,656,146	人民币普通股	1,656,146			
北京讯安达科技有限公司	1,639,478	人民币普通股	1,639,478			
北京德同长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95,870	人民币普通股	1,595,870			
北京世纪泓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88,230	人民币普通股	1,588,230			
宁波博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56,924	人民币普通股	1,556,92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童之磊为上海文睿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双方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启迪华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6,811,081	714,733	0	16,096,348	首发前限售股	根据首发前限售承诺，按照一定比例解除限售，2018 年 1 月 22 日全部解除完毕。
王秋虎	5,031,630	2,012,652	0	3,018,978	首发前限售股	根据首发前限售承诺，按照一定比例解除限售，2018 年 1 月 22 日全部解除完毕。
浙江华睿海越现代服务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654,742	1,861,896	0	2,792,846	首发前限售股	根据首发前限售承诺，按照一定比例解除限售，2018 年 1 月 22 日全部解除完毕。
胡松挺	4,277,994	4,277,994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上海开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70,588	3,970,588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陈耀杰	3,962,102	3,962,102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宁波博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1,924	2,501,924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北京德同长通投资中心	2,095,870	2,095,870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有限合伙)						
北京世纪泓慧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2,051,472	2,051,472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北京讯安达科技有限公司	1,939,478	1,939,478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北京掌中达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88,236	1,588,236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北京东方泓石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267,016	1,267,016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苏州华慧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992,647	992,647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徐田庆	969,738	969,738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李大鹏	969,738	969,738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薛军	926,474	926,474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北京启迪创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825,385	825,385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浙江东翰高投长三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1,767	661,767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蔡东青	529,412	529,412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北京高安投资有限公司	529,412	529,412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姚宝珍	426,686	426,686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麦刚	412,386	412,386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张自明	387,894	387,894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上海容银投资有限公司	387,894	387,894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关宇	290,922	290,922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上海弘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64,706	264,706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顾浩	132,351	132,351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张向东	132,351	132,351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金信祥泰创业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132,351	132,351	0	0	首发限售到期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合计	59,124,247	37,216,075	0	21,908,172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说明：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指标变动	变动分析
应收账款	110,536,387.44	159,856,030.80	-30.85%	回款增加所致
存货	5,216,547.00	8,794,654.27	-40.69%	本期存货采购减少所致
开发支出	249,477.76	3,432,209.62	-92.73%	自主开发项目本期资本化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应交税费	3,037,185.33	15,077,464.93	-79.86%	本期初缴纳上期末应缴税费所致
应付利息	1,144,063.19	184,723.14	519.34%	计提本期银行借款利息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说明：

单位：元

利润表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指标变动	变动原因分析
营业收入	72,836,941.97	49,334,726.08	47.64%	数字阅读产品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41,668,188.18	31,120,791.65	33.89%	收入增加致版权成本、推广成本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493,639.48	300,022.12	64.53%	收入增加致相应的税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32,456,688.29	22,644,797.81	43.33%	薪酬成本与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84,567.83	-341,760.63	45.99%	收入及应收款增加致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683,893.17	1,929,999.98	-64.57%	政府补助收入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重大变动说明：

单位：元

现金流量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指标变动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273,389.34	51,054,491.67	161.04%	收入规模增长与回款同比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357.29	2,242,981.04	-81.17%	政府补助流入减少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800,654.53	20,828,182.17	86.29%	收入规模增长，以致成本及存货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02,182.84	5,866,197.39	373.94%	市场营销及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关的现金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9,300,000.00	-100.00%	上期发行新股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100.00%	上期归还上年短期借款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27,961.44	-100.00%	上期发行新股支付发行费用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52,566.25	126,654,880.22	-105.33%	上期发行新股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283.6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47.64%；主要系公司增加对数字阅读产品的推广致数字阅读产品收入规模增长；营业利润-1,459.40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亏损 217.9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33.17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亏损 74.11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文学+”、“教育+”两大发展战略，紧紧抓住“互联网+”“文化产业”和“在线教育”三大风口，以 IP 一体化开发以及在线教育业务为核心，持续加强版权资源建设，围绕版权资源优势深度挖掘，放大 IP 价值，构建泛娱乐生态；持续升级在线教育，进一步开拓市场构建完整在线教育生态。除主营业务内生增长以外，公司还将进一步优化内部创新机制培育未来增长引擎，并通过外延投资并购等战略布局，加快版图扩张。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童之磊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除股份公司以外的公司(以下简称"附属公司")目前并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2) 本人及附属公司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凡本人及附属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附属公司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3)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本人同意给予股份公司赔偿。(4) 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处于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地位为止。(5) 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	2015年01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北京启迪华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文睿投资有限公司、王秋虎、浙江华睿海越现代服务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1) 本公司/本人目前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2) 本公司/本人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实体、机构、组织的权益, 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等实体、机构、组织的控制权, 或在上述等实体、机构、组织中担任/委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3) 如果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 本公司/本人同意给予股份公司赔偿。(4) 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 直至本公司/本人不再持有股份公司 5% 以上 (含 5%) 的股份为止。(5) 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	2015 年 01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童之磊、北京启迪华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文睿投资有限公司、王秋虎、浙江华睿海越现代服务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承担社保及住房公积金补缴和被追偿损失的承诺	主要股东童之磊先生、王秋虎先生、文睿投资、华睿海越创投以及启迪华创均出具承诺: 如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主管部门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追偿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积金, 本人/本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将以现金方式及时、无条件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和被追偿的损失, 保证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5 年 01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童之磊、雷霖、周树华、张帆、何庆源、陈晓、姜瑞明、谢广才、原森民	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承诺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1) 预警条件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 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 如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 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 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 下同) 的 120% 时, 公司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 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2) 启动条件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 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按照下述规则启动并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及实施程序公司自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上述启动条件, 和/或自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上述启动各条件之日起每隔三个月任一时刻触发启动条件时, 公司应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预案的有关规定, 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 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 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 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当公司需要采取稳定股价的措施时, 可以视公司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 按以	2015 年 01 月 13 日	2015 年 1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 月 20 日	正在履行

		<p>下顺序实施下述稳定股价的各措施：（1）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公司回购股份”）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公司应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深圳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金额，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少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控股股东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当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份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在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深圳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三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三个交易日后，控股股东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少于控股股东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控股股东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当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控股股东无法增持公司股份时，公司时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本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就任或未来新选聘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买入价格不</p>			
--	--	--	--	--	--

		<p>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不少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薪酬额的 30%。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买入公司股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深圳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因未获得批准而未买入公司股份的，视同已履行本预案及承诺。上述各主体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时，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4)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启动条件的，公司将继续执行上述稳定股价措施，但应遵循以下原则：公司回购股份的，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合计不超过其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金额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的，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资金合计不超过其在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相关主体稳定股价的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出现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重新启动上述稳定股价措施。3、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当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控股股东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不得参与公司现金分红，且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公司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停止发放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同时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上述预案内容为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承诺，系相关责任主体的真实意思表示，相关责任主体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童之磊	股份回购的承诺	"发行人及公司控股股东童之磊承诺：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	2015 年 01 月	长期有效	正在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控股股东将购回其在 IPO 时转让的全部限售股份。(1) 公司启动回购措施的时点及回购价格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作出认定后二十个交易日，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为二级市场价格。(2) 控股股东启动回购措施的时点及回购价格控股股东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作出认定后二十个交易日，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启动股份回购措施，购回其在 IPO 时转让的全部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为二级市场价格。上述承诺内容系公司及控股股东的真实意思表示，公司及控股股东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及控股股东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3 日		履行
	北京启迪华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股东启迪华创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15,024,247 股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该等股份。	2015 年 01 月 13 日	2015 年 1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 月 20 日	正在履行
	上海文睿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股东文睿投资承诺：除公开发售股份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中文在线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所持中文在线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5 年 01 月 13 日	2015 年 1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 月 20 日	正在履行
	童之磊	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童之磊承诺：除公开发售股份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其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禁售期满后，在本人担任中文在线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每年转让文睿投资的出资不超过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文睿投资的出资。中文在线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所持中文在线股份和文睿投资股权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终止。	2015 年 01 月 13 日	2015 年 1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 月 20 日	正在履行
	谢广才、原森民	股份锁定的承诺	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谢广才、原森民（同时为文睿投资的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文睿投资的股权，也	2015 年 01 月	长期有效	正在

			不由文睿投资或中文在线回购该部分股份。中文在线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谢广才、原森民持有的文睿投资股权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限售期满后第一年减持所持有的文睿投资股权不得超过所持有文睿投资股权的 25%，在限售期满后第二年减持所持有的文睿投资股权不得超过所持有文睿投资股权余额的 25%，减持所持有的文睿投资股权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谢广才、原森民减持所持有的文睿投资股权的价格根据股权转让相关方协商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时点的中文在线股票的二级市场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不得低于发行价。在上述禁售期满后，在其任中文在线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文睿投资的出资不超过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持有文睿投资的出资；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持有的文睿投资出资；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持有的文睿投资出资。	13 日		履行
	童之磊、雷霖、周树华、张帆、何庆源、陈晓、姜瑞明、曹达、任佳伟、谢广才、原森民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作为中文在线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人作出的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若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若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遭受损失，或者给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5 年 01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童之磊、上海文睿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童之磊以及上海文睿投资有限公司承诺：（1）童之磊及文睿投资将依法履行中文在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童之磊、文睿投资作出的承诺事项；（2）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童之磊及文睿投资将在中文在线的股东大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中文在线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3）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中文在线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童之磊及文睿投资将向中文在线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童之磊及文睿投资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童之磊及文睿投资持有的中文在线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	2015 年 01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童之磊、文睿投资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中文在线有权扣减童之磊、文睿投资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4）在童之磊作为中文在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童之磊、文睿投资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童之磊、文睿投资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内容系童之磊及文睿投资的真实意思表示，童之磊及文睿投资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童之磊及文睿投资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北京启迪华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王秋虎、浙江华睿海越现代服务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减持意向的承诺	"启迪华创、王秋虎、华睿海越创投承诺：在限售期满后第一年减持所持有的中文在线股份数量总计不超过本公司/本人所持中文在线股份总数的 40%，在限售期满后第二年减持所持有的中文在线股份数量总计不超过本公司/本人所持中文在线股份余额的 40%；减持所持有的中文在线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时点的中文在线股票的二级市场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的 80%；减持所持有的中文在线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在减持所持有的中文在线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履行上述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1）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上述股东将在中文在线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中文在线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上述股东持有的中文在线股份在 6 个月内不得减持；（3）因上述股东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的收益则应依据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处理；（4）如果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上述股东将依法赔偿投资者该等损失。”	2015 年 01 月 13 日	2015 年 1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 月 20 日	正在履行
	上海文睿投资有限公司	减持意向的承诺	"文睿投资承诺：在限售期满后第一年减持所持有的中文在线股份数量总计不超过本公司所持中文在线股份总数的 40%，在限售期满后第二年减持所持有的中文在线股份数量总计不超过本公司所持中文在线股份总数余额的 40%；减持所持有的中文在线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时点的中文在线股票的二级市场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减持所持有的中文在线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在减持所持有的中文在线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文睿投资限售期满之日起两年内，童之磊若通过文睿投资间接减持中文在线股份、文睿投资减持中文在线股	2015 年 01 月 13 日	2015 年 1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 月 20 日	正在履行

			份，减持后所持有的中文在线股份应仍能保持童之磊的控股地位。”			
童之磊	减持意向的承诺	<p>“（1）童之磊关于直接持有中文在线股份的减持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童之磊承诺：有意长期持有中文在线股份；在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直接持有的中文在线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其持有的中文在线股份的 10%；减持价格不低于中文在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减持所持有的中文在线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在减持所持有的中文在线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童之磊关于持有文睿投资股权的减持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童之磊承诺：在限售期满后第一年减持所持有的文睿投资股权不得超过所持有文睿投资股权的 25%，在限售期满后第二年减持所持有的文睿投资股权不得超过所持有文睿投资股权余额的 25%，童之磊减持所持有的文睿投资股权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童之磊减持所持有的文睿投资股权的价格根据股权转让相关方协商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时点中文在线股票的二级市场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在减持所持有的文睿投资股权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履行上述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1）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上述股东将在中文在线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中文在线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上述股东持有的中文在线股份在 6 个月内不得减持；（3）因上述股东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的收益则应依据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处理；（4）如果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上述股东将依法赔偿投资者该等损失。”</p>	2015 年 01 月 13 日	2015 年 1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 月 20 日	正在履行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p>“为了建立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2014 年 3 月 18 日，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北京中文在线数字出版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上市后未来三年）〉的议案》，公司《北京中文在线数字出版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上市后未来三年）》具体内容如下：（1）制定股东回报规划的考虑因素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本次发行融资、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建立对</p>	2015 年 01 月 13 日	2015 年 1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 月 20 日	正在履行	

		<p>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2) 制定股东回报规划的原则 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将坚持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草案）》的前提下，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积极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并充分考虑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3) 股东回报规划的决策机制 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分红预案独立发表明确意见。股东大会应依法依规对董事会提出的分红议案进行表决，公司董事会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可以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公司网站上的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其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其关心的问题。为了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董事会、独立董事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草案）》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草案）》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当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公司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而需调整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由董事会作出决议，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然后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4) 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具体规划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且应优先采取现金分红方式分配利润。公司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未来三年内，公司应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积极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未来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未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60%，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向股东以现金</p>			
--	--	---	--	--	--

			<p>形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具体分配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当年实现利润情况和公司发展的需要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在确保以足额现金利润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根据发展需要，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分配股票股利的方式回报投资者。未来三年，公司正处于业务发展的关键时期，为了满足经营所需资金，同时为了充分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现金分红权益，公司计划未来三年各期如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期利润分配中所占的比例不低于 20%。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与实施过程将积极采纳和接受所有股东（包括中小投资者）、独立董事的、监事的建议和监督。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p>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本次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股本和净资产都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建设周期，短期内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较难以实现同步增长，公司短期内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以及每股收益被摊薄的风险。公司承诺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降采取以下措施：1、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尽快实现效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数字内容资源平台升级改造项 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具有良好的盈利前景，有助于巩固公司的内容资源和教育阅读产品优势，增加公司营业收入。公司已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进行了前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继续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实现项目预期收益，提高股东回报。此外，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管理，防止资金被挤占挪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2、加大优质版权采集力度，提高营业收入优质内容资源是持续吸引客户、维持客户黏性的重要因素，能创造更高的营业收入。公司是国内最大的正版数字内容提供商之一，数字内容数量多、涵盖面广、质量高、纠纷少，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大优质版权力度，丰富内容资源，提高营业收入，为股东创造更好回报。3、加强研发投入，提高市场竞争力移动互联网是互联网技术发展的新方向，教育的信息化和数字化逐渐成为全球教育领域的主流趋势。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继续增加在移动互联网的研发投入，以进一步巩固公司核心技术优势、内容采集优势和全媒体出版优势；增加在教育阅读产品的研发投入，巩固公司在教育信息化和数字化领域中的先发优势。移动互联网和教育阅读产品研发投入的增加，有助于保持公司的竞争优势，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进而提高股东回报。4、科学实施成本、费用管理，提升利润水平公司将加大成本控制力度，严格控制公司费用支出，提升公司利润</p>	<p>2015 年 01 月 13 日</p>	<p>2015 年 1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 月 20 日</p>	<p>正在履行</p>

			率。此外，公司将加强对管理层的考核，将管理层薪酬水平与公司经营效益挂钩，确保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童之磊、雷霖、周树华、张帆、何庆源、陈晓、姜瑞明、曹达、任佳伟、谢广才、原森民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1) 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 投资者的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上述承诺内容系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真实意思表示，相关责任主体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5年01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746.83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	是否已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调整后投资	本报告	截至期末累计	截至期末投资	项目达到预	本报告期实	截止报告期末累	是否达	项目可行性

投向	项目(含部分变更)	投资总额	总额(1)	期投入金额	投入金额(2)	进度(3)=(2)/(1)	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现的效益	计实现的效益	到预计效益	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数字内容资源平台升级改造项目	否	16,746.83	16,746.83	0	15,364.98	91.75%		168.25	7,329.19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746.83	16,746.83		15,364.98	--	--	168.25	7,329.19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6,746.83	16,746.83	0	15,364.98	--	--	168.25	7,329.1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止本季度末,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4,708,621.64 元(含利息收入 890,166.78 元),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待置换的金额为 14,708,621.64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已使用完毕。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5 年 4 月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 XYZH/2013A1058-13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公司于 2015 年 5 月进行置换,金额为 99,814,670.63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本季度末，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4,708,621.64 元（含利息收入 890,166.78 元），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待置换的金额为 1,470,621.64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已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 日通过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亦未发生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事项。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9,060,965.36	255,813,531.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0,536,387.44	159,856,030.80
预付款项	38,328,363.53	38,484,543.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207,886.84	5,610,326.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216,547.00	8,794,654.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11,350,150.17	468,559,086.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9,248,300.00	99,248,3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8,925,000.00	148,92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188,991.03	10,880,746.7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0,216,060.56	123,698,715.84
开发支出	249,477.76	3,432,209.62
商誉	17,752,179.43	17,752,179.43
长期待摊费用	825,276.44	633,122.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67,389.74	5,867,389.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3,272,674.96	410,437,664.09
资产总计	834,622,825.13	878,996,750.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9,352,800.00	249,352,8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9,266,652.77	50,204,974.04
预收款项	16,753,892.98	17,392,899.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4,963,831.27	17,604,982.33
应交税费	3,037,185.33	15,077,464.93
应付利息	1,144,063.19	184,723.1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2,585.66	586,724.1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4,971,011.20	350,404,568.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249,452.05	11,077,565.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87,428.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49,452.05	14,964,993.86
负债合计	335,220,463.25	365,369,562.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8,827,854.16	188,827,854.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426,336.16	21,426,336.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7,417,533.26	181,554,398.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7,671,723.58	511,808,589.18
少数股东权益	1,730,638.30	1,818,599.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9,402,361.88	513,627,188.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4,622,825.13	878,996,750.98

法定代表人：童之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原森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凤梅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7,015,812.84	221,693,963.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8,926,374.80	102,153,240.16
预付款项	2,051,669.42	1,712,861.3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191,389.81	30,798,312.64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9,185,246.87	356,358,377.7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3,129,300.00	93,129,3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2,894,616.66	122,894,616.6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488,535.66	9,098,284.6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5,486,819.12	79,233,363.08
开发支出	249,477.76	3,432,209.6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88,121.08	4,488,121.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4,736,870.28	312,275,895.06
资产总计	673,922,117.15	668,634,272.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671,324.85	38,213,701.92
预收款项	9,148,853.62	11,994,031.55
应付职工薪酬	6,859,682.98	9,231,196.88
应交税费	2,647,805.17	7,965,748.97
应付利息	253,750.00	120,83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749,893.88	5,083,310.6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5,331,310.50	172,608,823.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38,290.97	5,560,80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38,290.97	5,560,806.92
负债合计	180,569,601.47	178,169,630.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9,272,989.48	189,272,989.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426,336.16	21,426,336.16
未分配利润	162,653,190.04	159,765,317.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3,352,515.68	490,464,642.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3,922,117.15	668,634,272.8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2,836,941.97	49,334,726.08
其中：营业收入	72,836,941.97	49,334,726.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7,430,909.13	65,760,912.39
其中：营业成本	41,668,188.18	31,120,791.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93,639.48	300,022.12
销售费用	10,008,012.42	11,500,220.85
管理费用	32,456,688.29	22,644,797.81
财务费用	2,988,948.59	536,840.59
资产减值损失	-184,567.83	-341,760.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7,133.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593,967.16	-16,773,319.62
加：营业外收入	683,893.17	1,929,999.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910,073.99	-14,843,319.64
减：所得税费用	509,624.65	313,595.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19,698.64	-15,156,915.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331,737.39	-15,072,848.34
少数股东损益	-87,961.25	-84,066.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419,698.64	-15,156,915.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31,737.39	-15,072,848.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7,961.25	-84,066.9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	-0.1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童之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原森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凤梅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4,020,742.27	25,322,476.22
减：营业成本	25,584,611.96	14,597,928.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6,114.05	126,301.12
销售费用	2,765,099.21	6,799,351.28
管理费用	10,090,798.86	7,542,495.62

财务费用	2,179,582.10	551,105.55
资产减值损失	47,038.39	380,739.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5,054.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47,497.70	-5,580,500.75
加：营业外收入	249,999.98	1,929,999.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97,497.68	-3,650,500.77
减：所得税费用	509,624.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87,873.03	-3,650,500.7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87,873.03	-3,650,500.7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273,389.34	51,054,491.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893.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357.29	2,242,981.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709,639.82	53,297,472.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800,654.53	20,828,182.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452,630.37	32,987,996.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08,073.72	12,995,429.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02,182.84	5,866,197.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763,541.46	72,677,80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46,098.36	-19,380,333.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827,912.00	21,743,769.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864,36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92,272.00	21,743,769.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92,272.00	-21,743,769.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9,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3,055.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27,961.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21,01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778,983.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92.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52,566.25	126,654,880.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813,531.61	59,956,818.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060,965.36	186,611,699.1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295,339.98	27,213,587.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285.26	2,221,80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636,625.24	29,435,395.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412,997.18	8,658,159.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615,649.09	21,012,701.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46,137.84	9,448,434.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62,410.25	2,015,155.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637,194.36	41,134,451.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12	-11,699,055.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000,000.00	1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00,000.00	13,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252,911.17	6,014,430.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864,36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60,310.48	31,9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677,581.65	37,984,430.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7,581.65	-24,984,430.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9,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3,055.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27,961.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21,01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778,983.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78,150.77	131,095,497.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693,963.61	43,195,740.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015,812.84	174,291,238.11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童之磊

2016 年 4 月 26 日